

证券代码：873785

证券简称：惠嘉股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在公司内现场召开，不采取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785	惠嘉股份	2025 年 5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的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及《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制定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制定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本着谨慎原则，以经审计的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 2025 年公司生产经营计划，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稳健发展，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新产品开发及产能补充，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具体业务由公司依据经营需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授信额度预计不超过 5 亿元。

（九）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对外借款的议案》

控股公司浙江万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生物”）因下属参股孙公司浙江佩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向其股东申请借款 417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1 月 08 日至 2026 年 11 月 07 日，借款利息为年利率 6%，到期本利一次性还清。

万方生物因合作需要，浙江博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万方生物借款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8 月 29 日至 2026 年 8 月 28 日，借款利息为年利率 6%，到期本利一次性还清。

（十）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董监高薪酬待遇及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刘金松、杨彩梅、曾新福、倪兵兵、严小娟、徐激。

（十一）审议《关于新增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根据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新增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刘金松、杨彩梅、倪兵兵。

（十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2025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证券投资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在确保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决定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公司计划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 1 亿元，即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在任一时点持有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上述理财产品购买相关事宜；董事会亦可将相关权限转授董事长，董事长对董事会负责。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内有效。

（十三）审议《关于取消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相关工作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拟提名刘金松先生、曾新福先生、倪兵兵先生、严小娟女士、杨彩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经查，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担任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

资格和能力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的同意。上述董事候选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十五）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十六）审议《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结合目前董事会构成及任职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7 人调整为 5 人，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严小娟；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梅溪镇晓墅工业功能区；邮政编码：313307；联系电话：0572-5900100；联系信箱：yxj@vegamax.com。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